36596 - 代替亡者献牲

السؤال

我是否可以代替我故去的双亲献牲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

伊本·欧赛敏教长（愿主慈悯他）说：

“献牲的原本为是生者制定的，正如主的使者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与安宁属于他）和众圣门弟子曾为他们自己和他们的家属献牲那样。至于一些人所认为的，献牲是属亡者专有的说法，是没有根据的。

代替亡者献牲分作三种情况：

第一种：在生者献牲的同时代替亡者献牲。如：一个人举意为自己和在世的与故去的家人献牲，这是允许的。先知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与安宁属于他）曾为自己和他的家属献牲，他的家属中包括了他们中在世的和已经故去的。

第二种：为履行亡者的遗嘱而代替他献牲。这是必行的“瓦直布”，只除无力完成者以外。这样做的证据是，真主说：‘既闻遗嘱之後，谁将遗嘱加以更改，谁负更改的罪过。真主确是全聪的，确是全知的。’

第三种：专门代替亡者献牲，与生者的献牲分开。如只单独替父母献牲。这是允许的。罕百里学派的学者们通过与施舍进行类比指出，献牲的回赐可以到达亡者，裨益于他。

但是我们认为，专门替亡者献牲并不是圣行。因为先知（真主的称赞、祝福与安宁属于他）没有专门替哪一个亡者献牲，没有替他最亲近的叔父哈姆宰献牲，也没有替他在世时就已归真的三个已婚的女儿，和三个幼小的儿子献牲，也没有替他最为喜爱的妻子海迪婕献牲。先知在世的时期，也没有哪位圣门弟子替他们的亲属献牲。

另外，一些人在亲属去世的第一年替亡者献牲，并称作“艾度嘿耶·哈弗拉”，也是错误的。他们认为他人不能与亡者共享回赐，或者无偿代替亡者献牲，或者依亡者的遗嘱替他献牲，却不自己献牲。如果他们知道一个人利用他的钱财献牲，可以作为他本人和家人的献牲，并且包括家人中的健在者和归真者，他们就不会再那样做了。”